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5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甬金”）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福建甬金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向福建甬金已提供担保余额为 37,636.73 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与宁波银行金华分行签署担保协议，为福建甬金向宁波银行金华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拟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庆华

成立时间：2014 年 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7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安市湾坞镇上洋村

经营范围：精密不锈钢的研发、生产；不锈钢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冶金专用设备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70%，福建鼎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0%。

关联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福建甬金的总资产为 247,022.56 万元，净资产为 101,896.96 万元，2021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679,010.19 万元，净利润为 13,367.67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宁波银行金华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本金：5,000 万元

担保期限：担保协议生效起 3 年

担保范围及其他担保要求：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为福建甬金提供融资担保是为了保障福建甬金的生产运营资金需求。由于福建甬金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方只涉及公司一家，此次超股权比例的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40,297.7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58%。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